

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于2025年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吴应宏先生召集。

(二)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
(三)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(四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5)。

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同日发布的《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6 日